

主编：刘 江 杨玉龙

文章的情趣

安徽文艺出版社

文章的情趣

主 编：刘 江 杨玉龙

副主编：黄瑞泉 李正元 王韶清

王廷殿 董 凯 李弼国

主 审：聂云杰 王少良

安徽文艺出版社

(皖)新登字04号

文章的情趣

刘 江 杨玉龙 主编

责任编辑：侍边石

出 版：安徽文艺出版社（合肥金寨路283号）

发 行：安徽文艺出版社发行

印 刷：合肥市总工会义兴印刷厂

开 本：787×1092 1/32

印 张：6.125

字 数：120,000

版 次：1991年9月第1版 1991年9月第1次印刷

印 数：3,000

标准书号：ISBN7—5396—0714—9/I·639

定 价：2.60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

愿作你的向导

(代序)

有人说：“一首诗始于情趣，而终于智慧。”（韩作荣《感觉·智慧与诗》）

诗歌与散文的本质特征，在于作者要抒发真情实感，表现高情雅趣。可是，议论文、说明文等实用性强的文体，是否也需要情趣呢？

回答是肯定的。议论文自有其说理的妙趣，说明文也自有其知识的奇趣。请看下面这段说明蜻蜓的飞行特点的文字：

“在闷热的夏季，暴风雨将至或骤雨初歇，蜻蜓常常三五成群在空中飞舞，它们好似一架架飞机，而飞行技巧却远远高出飞机之上。它能忽上忽下、忽快忽慢地飞行，它能微微抖动翅膀来一个一百八十度的急转弯，它能悬在空中不移动位置，这时它的翅尖每秒钟要挥动三十至五十次，作长‘∞’字运动。就这一手，大多数以飞翔著称的鸟类也望尘莫及。它可以作长途飞行，一小时飞行一百三十里而不着陆；也能突然降落，停在一个尖尖的树梢上，瞬间又飞得无影无踪，唐诗中‘蜻蜓飞上玉搔头’，生动地描写了这种‘特技’表演。”

这段文字以生动形象的语言，细致地描写了蜻蜓在空中飞舞的“特技”，不是挺有趣味么！所以叶圣陶说：“说明文不一定就板起面孔来说话，说明文未尝不可以带一点风趣。”茅以升也说过：“科技文章要有科学的准确性、技巧性和趣味性。”（《科学写作题词》）

情趣犹如花之馨香，虽看不见摸不着，却能使读者赏心悦目。读书之所以会废寝忘食，多半是因为书中的真情妙趣深深地打动了读者的心，强烈地吸引着他们，使之欲罢不能。而薄情寡趣、假情低趣的文章，则如蒸馏水一般，让人提不起胃口。

作为作者，要写出情趣；作为读者，则要善于品出情趣。要想真正品出文章的情趣，就应保持良好的心境，调动自己各种不同的审美感觉，真正进入角色，同时又要适时地从那个奇妙的艺术境界里走出来，仔仔细细地咀嚼一番，品味一番。

现在，我们愿作你的向导，领着你到各种文章所创造的艺术世界里走一遭。

——编者

目 录

愿作你的向导（代序）	1
一、题目的情趣	1
二、主旨的情趣	5
三、人物的情趣	11
（一）性格上的情趣	11
（二）行为上的情趣	39
（三）仪表风度上的情趣	57
四、事件的情趣	63
五、物件的情趣	78
六、构思上的情趣	85
七、结构上的情趣	111
八、语言上的情趣	133
九、风格上的情趣	144
十、写作的情趣	173
十一、阅读的情趣	181
后记	188

一、题目的情趣

《“妹妹”果然“大胆往前走”》

——《羊城晚报》文章标题

《“一无所有”的张弘》

——《上影画报》文章标题

《红色的警告 黑色的咏叹 绿色的悲哀》

——《中国青年报》通讯标题

《他走近你》

——黑孩小说题目

《上帝不在天堂》

——安波舜小说书名

《中国知青部落》

——郭小东小说书名

《玩的是心跳》

——王朔小说题目

《不要学巴金》《不要学托尔斯泰》《不要学

莎士比亚》

——《青年作家》评论文章小标题

题目（包括文章的正题、副题、小标题和书名）是读者最先接触到的部分，所以它的情趣是读者最先感受到的。而题目又是文章的眼睛，作家们首先是通过这“眼睛”来唤起

读者的感情的。如果能唤起你的感情，这题目就显得有情趣，反之，就无情趣。题目的风格情调不同，唤起的读者的感受也往往不同。

《“妹妹”果然“大胆往前走”》一文，写的是中国、古巴女排决赛时，现场数千名观众齐唱《红高粱》插曲《妹妹你大胆往前走》，为中国女排呐喊助威。中国女排的姑娘们愈战愈勇，终于获胜。“‘妹妹’果然‘大胆往前走’”这题目，巧妙地运用了电影插曲，显得俏皮有趣，唤起人们愉快的情感。《“一无所有”的张弘》写青年演员张弘在演出《一无所有》之前在艺术表演方面几于空白，文章直接用片名《一无所有》形容张弘的演出经历，风趣含蓄，同样能唤起人们愉快的情感。

如果说上面两个题目的好处在于巧妙的话，那么《红色的警告，黑色的咏叹，绿色的悲哀》这题目的高明之处就在于富有诗意了。《中国青年报》1987年发表的这篇通讯（连续三篇，合成一组），是报道大兴安岭特大火灾情况的。

“红色”指大火；“黑色”指烧焦了的树木；“绿色”指未烧毁的森林。以颜色来表示森林的命运，显得诗意盎然，这题目能给人们以美的享受。在文学作品中，这类题目特别多。比如李国文的小说《月食》，主人公伊汝因发表“冰冻三尺”的言论而被打成右派，发配柴达木，行前与新婚的妻子作别，自此天各一方，二十二年后伊汝的冤案得到平反，他终于在一个发生月食的晚上，与妻子团圆。“月食”，这是一个象征性题目，人们看到它，自然会把作为自然现象的月食和社会生活中的劫难联系起来，从而体会出作者的寓意：极“左”路线造成了人们社会生活的一场“月食”，从而感

受到这题目的含蓄和诗意。还有，象《文学自由谈》杂志中的一篇评论文章，题为《他拨动了缪斯的琴弦》，是赞扬诗人陈茂欣的，说他“勤于艺术的创造”，注意诗情的抒发。文章题目不直说“诗情”，而说缪斯（诗神）的琴弦，就显得十分有诗意。

亲切感，也能表现出情趣。黑孩的小说《他走近你》，题目就使读者感到亲近，就象一个人向你走来，和你说话似的。这题目，具有生活的情趣。

有些作品的题目却是相反，它不想让你感到亲切，而要让你感到惊异。《上帝不在天堂》就是。从宗教的意义上看，上帝不就在天堂么？可它说“上帝不在天堂”，奇异之中使人产生惊讶，惊讶之中显出情趣。同样，《中国知青部落》和《玩的是心跳》也是。原始社会才有部落，而“知青”是中国六、七十年代才有的，两者怎么能够连在一起呢？更奇的是“心跳”也能“玩”，这些都是新奇有趣的。一般的叙事性文章如此，理论文章也能如此，象《不要学巴金》等一组小标题，简直可以令人瞠目了。谁都知道巴金、托尔斯泰、莎士比亚都是著名的文学大师，青年作者怎能不学呢？文章的内容是说即使是对于大师们，我们也不是样样能学的，他们有他们的情况，我们有我们的情况，不能生搬硬套。这道理很易让人理解，而题目却因为奇异，产生出一种雄奇之美，唤起人们惊异的情感。

作家们对于题目，都是一再斟酌的。他们不但力求其生动有趣，而且力求表现出作家自己的风格。如我国当代散文三大家，他们作品的题目就不一样：秦牧的《花城》、《社稷坛抒情》，真是五彩缤纷，贯古通今，体现出宏富的特色；杨

朔的《海市》、《樱花雨》，如诗如画，洋溢着浓郁的诗情，体现出清雅的格调；刘白羽的《日出》、《长江三日》，则是豪迈磅礴，表现出雄浑的风格。

阅读文章，对于题目绝不可一眼而过，而要把它和文章内容联系起来，仔细品味其感情和风格情调。这样，你便会享受到一种特别的乐趣。

李坑、李弼国

二、主旨的情趣

柳宗元贺朋友家失火的理趣

——道理方面的情趣

同是一个溪中的水。可是有的人用金杯盛它，有的人却用泥杯子喝水，那些既无金杯又无泥杯的人只好用手捧着水喝了。

水，本来是没有任何差别的，差别就在于盛水的容器。

君王与乞丐的差别就在“器皿”上面。

只有那些最渴的人才最了解水的甜美。沙漠中走来的疲渴交加的旅行者是最了解水的滋味的人。

在烈日炎炎的正午，当人们忙于耕种而大汗淋漓的时候，水对他们是最宝贵的东西。

当一个牧羊人从山上下来，口干舌燥的时候，要是能够趴在河边痛饮一顿，那他就是最了解水的甜美的人。

可是，另外一个人，尽管他坐在绿荫下的靠椅上，身边放着个漂亮的水壶，拿着精致的茶喝上几口，也仍然品不出这水的甜美来。

为什么呢？因为他没有旅行者和牧羊人那样的干渴，没有在烈日当头的中午耕过地，所以他不会

觉得那样需要水。

无论什么人，只要他没有尝过饥与渴是什么味道，他就永远也享受不到饭与水的甜美，不懂得生活到底是什么滋味。

——〔阿富汗〕乌尔法特《散文五则·生活》

这篇文章的主旨，是说明“只有劳动者才最了解生活的真谛，理解生活的美好，他们是生活的真正的主人”。作者没有一开始就从理论上提出这个观点，而是以“饮水”这一形象来进行说理，深入浅出，通俗易懂，使人读后恍然大悟：“呵，确实如此！”情趣顿生。

这讲的是说理的方法，其实，“理”本身，也常常是很有情趣的。

唐代著名的文学家柳宗元，在湖南做永州司马时，得到好友王参元家中失火的消息，不久他写了一篇书信体散文《贺进士王参元失火书》，文中竟对王家失火表示热烈祝贺。为什么呢？文中一一说明了该贺的道理。原来，王参元虽然爱好读书，会写文章，但因为家中过于富有，使“士之好廉名者，皆畏忌”。这些人心里明知王参元有才学，却不能公开说他好话，怕别人说自己得到过王的财物。现在，大火把王的家财一烧而光，这样一来“众之疑虑，举为灰矣”。也就是说，那些“士之好廉名者”包括柳宗元自己，一切顾虑全打消了，可以按照实际情况称赞王参元了。一场大火，反而给了王参元显才扬名的好机会，这不该祝贺么？这种“理”多有趣！

“理”要寓于形象之中，“理”要别具一格，这是对写

作者的要求。那么，对于欣赏者呢？就应该细心体会形象的含义，以及“理”的特殊性。否则，其中的情趣是体会不到的。

王海长、林音

海浪和海岸拥抱的情趣 ——感情方面的情趣

我和海岸原是一对情侣。激情使我们亲密；大气又使我们分离。当天空露出蔚蓝色的晨曦，我就来到这里，把自己银白色的浪花和它那黄色的砂粒搅在一起，我用自己水分驱散他心头的暑气。

黎明时分，我在恋人耳畔悄悄地许下了誓愿，于是我们紧紧地拥抱。傍晚，我唱着祝祷爱情的诗篇，他于是吻我的嘴唇。

我很任性，心情总是不能平静；可是我的恋人却永远容忍，而且又是那样坚定。

涨潮的时候，我拥抱着他；退潮了，我就扑倒在他的脚下。

.....

寂静的夜晚，当睡神拥抱了大地万物，唯独我难以入眠——我有时唱歌，有时叹息。多么伤心！失眠折磨着我，可是我在恋爱呀！而爱情的脾气是不喜欢睡眠的。

这就是我的生活，只要我一息尚存，我就是这样消磨岁月。

——[黎巴嫩]纪伯伦《浪之歌》

《浪之歌》是黎巴嫩诗人纪伯伦被迫侨居美国时写的一首散文诗。作者借海浪来寄寓自己对生活的感受。我们看到，他当时虽然身处远离祖国的异邦，但心却仍在贴着祖国跳动。他把这种感情，用拟人的手法比作海浪和海岸的恋情。那是怎样的一种爱情呀！尽管浪很任性，心情总是不能平静，海岸却始终是坚定和宽容的。浪对岸的爱是纯真的，执著的：涨潮时，它充满激情，热烈地拥抱海岸；退潮时，它不忍分离，扑倒在岸的脚下；而到了“寂静的夜晚，当睡神拥抱了大地万物，唯独我难以入眠——我有时唱歌，有时叹息。多么伤心！失眠折磨着我，可是我在恋爱呀！而爱情的脾气是不喜欢睡眠的”。作者将海浪人格化，赋予人的情感，同时，又用“涨潮”、“退潮”等字眼来处处表现海浪本身的特点。游子对于祖国的思恋之情、爱慕之情，通过诗中的“亲密”、“誓愿”、“拥抱”、“吻”、“扑倒”等语言符号传达给读者，使得读者不能不为“浪”这一具有审美价值的形象所吸引，不能不为诗中所表现出的一种崇高的情感所感动。这里坦露的是典型的赤子之忧，这样的感情是美的、崇高的，表达这种感情的诗句是热烈的、浓重的、寓意深刻的。这些语言——传递情感的符号，使得作品情中有趣，情趣盎然。

文章感情方面的情趣常常表现在“以此说彼”的表达方式上。除此之外，还往往表现在“此处无情胜有情”的情境之中。我们不妨看看钱钟书《围城》中的两段文字：

开战后第六天日本飞机第一次来投弹，炸塌了火车站，大家才认识到战争真打上门来了，就有搬家到乡下避难的人。以后飞机接连光顾，大有绝世佳人一顾倾城、再顾倾国的风度。

政治性的恐怖事件，几乎天天发生，有志之士被压迫得慢慢象西洋大都市的交通路线，向地下发展，地底下原有的那些阴毒暧昧的人形爬虫，攀附了他们自增声价。鼓吹“中日和平”的报纸每天发表所参加的同志名单，而这些“和奸”往往同时在另外的报纸上声明“不问政治”。

作品中体现了作者对传统文化，对人的封闭保守心理，对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暴行，对旧中国腐败的社会现象，对一些丑的人和事的忧愤之情。这种感情非常强烈，但是作者并没有运用咬牙切齿的“强烈”的笔调来表现这种强烈的感情，而是在似乎平淡的生活画面中，在平静的语调中表现自己的审美评价和情感态度。如上面第一段引文，对日本侵略者的暴行的叙述，就是运用了举重若轻的手法。以“光顾”、“绝世佳人”、“倾城”、“倾国”等字眼描述日本侵略者的野心和罪行，表面上看作者的感情似乎很平淡，绝不露出咬牙切齿之状，但这平淡却有力地抨击了日本侵略者的残暴行径，控诉了它给中国人民造成的巨大灾难，其义愤之情溢于字里行间。

书中对那些有志之士的赞许和对无耻汉奸的抨击也绝少用充满激情的语言，而是如第二段引文那样，仅用“向地下发展”、“攀附了他们自增声价”两个似乎平淡的句子便将有志之士在恶劣环境中不屈不挠地坚持斗争的精神，将他们

在世人中的声誉和威望，将作者对他们由衷的敬佩、赞许之情，展现在读者面前。而对那些汉奸，则是用其行为的自相矛盾去揭露他们的无耻。这种写法对读者的感染远远胜过了许多用夸张笔法描述出来的斥责咒骂的场面。作者的这种独特的体现情感态度的方法，对具备了体验能力和情感需要的读者来说，是完全能够起到触发情感的作用的。

《文心雕龙》中说：“夫缀文者情动而辞发，观文者披文以入情。沿波讨源，虽幽必显。”这说明了无论是创作还是欣赏，情感都起重要作用。一方面，“为情造文”的文章一定是在真情实感的推动下写出来的，一定是感人之作，不能激起人们情感的对象不能成为审美对象，也不能构成审美欣赏；另一方面，欣赏者也要带着情感，才能主客体谐和相契，若是板着面孔，抱着一种淡漠的态度，那么再感人的作品也未必能使你“入情”。所以说，情感因素在美感中起着重要作用，没有情感就没有审美活动。

文体不同，表达情感的方式各异，即使是同一种文体，也往往采用不同的方法。对于欣赏者来说，则要求根据自己的审美需求、审美能力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去努力地感受、体验和理解作品所表达的感情，去发现其中的情趣。只有在此基础上，才能获得审美愉悦（即美的享受），并在潜移默化中陶情养性，净化心灵。

王庆生

三、人物的情趣

(一) 性格上的情趣

因多点了一茎灯草而不肯断气的

严监生——吝啬

他老是同样的装束，从一七九一年以来始终是那副模样：笨重的鞋子，鞋带也是皮做的，四季都穿一双呢袜，一条栗色的粗呢短裤，用银箍在膝盖下面扣紧，上身穿一件方襟的闪光的丝绒背心，颜色一会儿黄一会儿古铜色，外面罩一件衣裙宽大的栗色外套，戴一条黑领带，一顶阔边帽子，他的手套跟警察的一样扎实，要用到一年零八个月。

——〔法〕巴尔扎克《欧也妮·葛朗台》

话说严监生临死时，伸着两根指头，总不肯断气。几个侄儿和些家人都来江乱着问，有说为两个人的，有说为两件事的，有说为两处的，纷纷不一，只管摇头不是。赵氏分开众人，走上前去道：

“爷，只有我能知道你的事。你是为了那灯盏里点的是两根灯草不放心，恐费了油。我如今挑掉一茎就是了。”说罢，忙走去挑掉一茎。众人看严监生